

证券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4-109

债券代码：111019

债券简称：宏柏转债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4年10月10日、10月11日、10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2024年8月9日，公司披露了《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87），公司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新余市宝隆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向公司提交拟减持股份告知函，其计划自2024年9月2日至2024年12月1日通过集中竞价和/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8,265,000股，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2024年9月24日，公司披露了《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101），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郎丰平先生向公司提交拟减持股份告知函，其计划2024年10月23日~2025年1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340,000股（即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558%），占其直接持有股份的24.66%。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股东减持风险。

● 截至2024年10月14日，公司收盘价格为6.97元/股，根据中证指数有

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91.21 倍。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公司主营业务和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10 月 11 日、10 月 1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发布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73,233.5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0.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4.18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62.9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净利润 283.10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90.02%。

（二）重大事项情况

2024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金融机构借款 5,000 万元至 10,000 万元人民币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和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106）。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宏柏化学有限公司、宏柏（亚洲）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纪金树、林庆松、杨荣坤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

报道及市场传闻，也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2024年8月9日，公司披露了《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87），公司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新余市宝隆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向公司提交拟减持股份告知函，其计划自2024年9月2日至2024年12月1日通过集中竞价和/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8,265,000股，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

2024年9月24日，公司披露了《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101），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郎丰平先生向公司提交拟减持股份告知函，其计划2024年10月23日~2025年1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340,000股（即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558%），占其直接持有股份的24.66%。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股东减持风险。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未发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上半年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73,233.5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0.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84.18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62.9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净利润283.10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90.02%。公司2024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减少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仍有所下降。

2、截至2024年10月14日，公司收盘价格为6.97元/股，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91.21倍。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公司主营业务和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3、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

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5日